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13位ISBN编号：9787507523638

10位ISBN编号：7507523632

出版时间：2008

出版时间：华文出版社

作者：侧影芳华

页数：3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内容概要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讲述平京胡同里长大的贫家女儿罗卿卿，13岁那年忽然被告知是华东军总司令罗臣刚唯一的亲生女儿，战乱中她被父亲的手下带去金陵，离开了从小一起长大的、平京城的“太子”瞿东风，另一位翩翩佳公子南天明却在这时出现在她眼前。

四年后，卿卿因种种原因，离家出走回到平京，与东风再次相逢。

此时青梅竹马的少年东风已是名震天下、英勇善战的年轻将军。

卿卿留恋小时候的感情，对“东风哥哥”依旧心存恋慕，东风也似有意于卿卿，可是残酷的政治斗争已经让他的爱情不再单纯……甜蜜重重背后，真相重重背后，她也知道他们之间已不是青梅竹马时代那般单纯的感情。

这是一个转瞬生死的年代，人心动荡，世情薄凉。

他，如兄如夫，热烈如骄阳；他，亦师亦友，干净如月光；她一天天地长大，一天天懂得成长的代价

。烽火佳人，利益交错，谁是谁的棋子？

谁得到？

谁失去？

谁痴情？

谁断爱？

谁又能走出欲望的河流，采撷到那一缕栀子的淡香？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作者简介

笔名：侧影芳华 星座：谜样的天蝎座 血型：血库里经常告急的AB型 嗜好：做梦
最喜欢的颜色：和颜悦色 最不喜欢的颜色：巧言佞色 最害怕的地方：烦恼寂寞的内心 最
向往的地方：捧着我的手掌心 最不信什么：甜言蜜语 最爱听什么：甜言蜜语 最喜欢的食
物：文字 最不喜欢的食物：垃圾文字 最害怕的事情：自己造了垃圾文字 最经常做的事：
写小说的开头 最不经常做的事：写小说的结尾 最得意的事：小学时候就编故事啦 最郁闷
的事：编出第一篇完整的故事，已经是很久很久很久以后在美国读书的时候了 最受启发的事：小
小的梦想，只要坚持、坚持、再坚持，会变成现实的 最向往的快乐人生：吃饭的时候吃饭，睡觉
的时候睡觉 总结：就是这样，一个快乐着又悲伤着、清醒着又糊涂着、高尚着又自私着的平凡人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书籍目录

01 遥见邻家栀子开 少女含笑寻香来02 若似月轮终皎洁 不辞冰雪为卿热03 垂杨影里见红桥 欲寻往事已魂消04 梦好莫催醒 由他好处行05 朔风吹散三更雪 倩魂犹恋桃花月06 无端听画角 枕畔红冰薄07 行矣临流重太息 说相思刻骨双红08 潇湘染血 风云爱恨须臾误09 瓮底新醅应已熟 一尊知与谁尝10 一年春事 常恨风和雨11 教他珍重护风流 端的为谁添病12 泠泠彻夜 谁是知音者13 只应自有东风恨 长遣啼痕破晚14 看尽一帘红雨 为谁亲系花铃15 萧萧几叶风兼雨 离人偏识长更16 后身缘 恐结他生里 然诺重17 不惜歌者苦 但伤知音稀18 月似当时 人似当时否19 点滴芭蕉心欲碎 声声催忆当初20 人在玉楼中 楼高四面风21 莫说英雄 万端愁绪22 几回肠断处 风动护花铃25 布被秋宵梦觉 眼前万里江山24 忍看图画移颜色 肯使江山付劫灰25 死生一事付鸿毛 人生到此方英杰26 茫茫碧落 天上人间情一诺27 背灯和月就花阴 已是十足迹十年心尾声 一住情深深几许 深山夕照深秋雨番外 知否邪人心 旧恨新欢相斗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章节摘录

平京的天气，雨来得快，走得也快。

这是一处坐落在胡同里的小庙，香火不旺，小庙的山门已经掉了不少红漆。院墙也是斑斑驳驳的，上面依稀能辨认出以前写的一行“南无阿弥陀佛”，雨水从破旧的青瓦檐上滴答答地滴下来。

胡同里传来卖水的吆喝声，那长长的吆喝听起来也跟破锣似的，就连树上的麻雀都显得无精打采。

惟一显得热闹的是小庙院子里的一棵石榴树，花正开得红艳艳的，那颜色好像能让人在一瞬间忘掉世上的那些凋零和无常。

石榴花旁边，站着个十三四岁的小女孩，正向院门口张望。

一阵风吹过来，石榴花被吹得摇动起来，一点点的绯红扑簌簌地落下来，花香便似有若无地沾在了女孩月白色的春绸裙衫上。

这时，从厢房里走出一个消瘦的小个子女人，搬着个大纸箱，向站在石榴花旁的女孩喊道：“卿卿。”

” 罗卿卿信手摘下一朵石榴花，簪在自己的大辫子梢上，然后挨到母亲身边，问：“妈，冷姨和东风哥会来吗？”

” “刚才雨下得那么大，他们应该不会来了。”

” 赵燕婉一边忙手里的活计，一边回答。

她吩咐卿卿把纸箱里的香一把一把摆放在庙门口的小摊上。

卿卿搬了张小板凳，坐在摊位后面，胡同里空荡荡的，连卖水的小贩都走远了，她又问：“妈，东风哥……” 赵燕婉有些不耐烦：“你老巴望着他们来干什么？”

” “他们对咱们好。”

” “好？”

” 赵燕婉笑着哼了一声，“是很好，那种富贵人可怜苦命人的好。”

” 卿卿见妈妈脸色不大好看就不敢再说话，抱着膝盖，眼巴巴地望着胡同口。

七天前，东风哥说下次来的时候会让她大吃一惊，东风哥从来不会骗她，她猜着会有什么好事发生，就忍不住自顾自地笑起来。

从胡同口开进来一辆黑色轿车，平京城里轿车很少，不是极富贵的人家是开不起轿车的。平时，这小胡同的青石板只有东风哥来的时候，才会被轿车的四个厚轮子轧一轧。

卿卿跳起来，兴高采烈地迎上去。

车在庙门口停住，车上下来的人不是东风哥也不是冷姨，而是一个戴着墨镜穿西装的男子。

卿卿看到那个人走到妈妈身边，摘下墨镜，是个很文气的中年人，可是妈妈看到那个人的脸，却像见了怪物，惊得叫了一声：“你……” 那人躬腰行了一礼，叫了声：“夫人。”

” 卿卿也吓了一跳，从不记得有谁叫过妈妈“夫人”。

赵燕婉脸色一沉：“别这么叫我，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早被你们军长赶出家门了。”

” “这次就是军长让我来看您的。”

” “他……” 赵燕婉眼睛一亮，又马上黯了下去，“你有事就直说吧！”

” 来人看了眼罗卿卿，笑道：“这是小姐吧？都这么大了。”

” 卿卿长这么大，还从来没有听人叫她“小姐”，这称呼让她听着不习惯也不自在，低下头，不好意思地笑了一下。

赵燕婉也看向女儿：“卿卿，你在这里照顾会儿摊子。”

” 说完，把来人引到厢房里。

卿卿坐下来，一边玩着辫梢上的石榴花，一边继续向胡同口张望，忽然听到厢房里妈妈很生气地喊了一声：“他做梦！” 她腾地站起身，正要进院看看，一辆轿车开进了胡同，停在了庙门口。

车门推开，黑色军靴踏碎一地雨水，一个瘦高个子的少年人离开驾驶座，走到卿卿面前。

首先映进卿卿眼里的是那身笔挺的深灰色军装，她再看宽檐军帽下，那明亮的细长眼睛，那高鼻子下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面总带着笑的嘴角，不是她的东风哥又是谁！

她惊讶得瞪大眼睛半天说不出话。

瞿东风笑起来，在卿卿秀气的鼻子上轻轻刮了一下：“怎么，换了身行头，小丫头就不认识我了？”

“你……参军了？”

卿卿想，东风哥果然让她大吃了一惊。

“我现在是平京陆军大学甲级班学员。”

“你不是说要考平京大学历史系吗？”

“陆军大学是我父亲开办的，作为他的儿子，从军是我注定的命运。”

卿卿捉住瞿东风脸上一闪即逝的无奈，笑道：“原来东风哥也有想办却办不到的事。”

瞿东风向庙里努了下嘴：“我又不是供在龛里的神佛，哪有无所不能的能耐。”

“可是……我以为东风哥就是无所不能。”

瞿东风低头，看了看卿卿眼里单纯的崇拜：“我要去南苑军营参加军训团，恐怕好一阵子不能过来了。”

卿卿听到这话，心里不情愿，又不知道说什么好，只一个劲儿地玩着自己的辫梢和石榴花，眼睛里不自觉地就积起了打着转儿的眼泪。

瞿东风伸出右手，手掌在她后脑勺上空张开，当空一拍。

卿卿立刻笑起来，眼泪也就忘了流了。

那是东风哥的暗语，意思是说他轻轻一拍，就能把她的泪珠子拍出来。

这时，厢房里又传出赵燕婉烦躁的大喊：“我说不行就是不行！”

回去告诉你们军长，让他死了这份心！

你出去！

出去！

“随即，那个文质彬彬的中年人便被赵燕婉推了出来。”

瞿东风与他对视上，两厢都是一愕：“严副官。”

“这个时候在平京碰到罗臣刚的副官严明海，瞿东风已经猜到七八分对方的来意：“严副官来接罗军长的家眷去金陵？”

“我们不去！”

“没等严明海回答，赵燕婉断然回绝。”

接下来的几天，赵燕婉一直心烦意乱。

卿卿试图问罗军长是谁，却遭到妈妈的厉声数落，她不敢再问，想东风哥可能知情，可是他去南苑参加军训，好长时间也不能过来。

疑团解不开，心绪跟着乱起来，这天晚间睡不着，她便坐在紫藤架下，仰看着星空。

忽然，城东南面传来猫叫，在寂静的夜里，显得凄惨异常。

卿卿打了个冷战，向屋里喊：“妈妈——”赵燕婉从厢房里走出来。

卿卿从紫藤架下站起来，挨到母亲身边：“妈妈，怎么会有这么多猫叫？”

“赵燕婉屏息听着，依稀辨认出那些猫叫中还夹杂着别的声音，尖利刺耳得好像无数小刀划破空气，她不由想到一样东西：枪！”

她浑身一颤，紧紧抱住女儿：“不怕，只是猫叫。”

“这时候，胡同里骚动起来，有些善男信女跑来庙里找师父询问。”

卿卿也跑进大殿，听到大家都在七嘴八舌地说什么打仗了。

比起那些为着身家性命惴惴不安的俗人们，庙里的师父显得淡然从容，只道祸福命里注定，只有念佛避祸。

一些人便跟着师父念起佛，一些则离开小庙，另寻他策去了。

卿卿本来也跟着师父念佛，却被赵燕婉拉出了大殿，回了她们住的屋子。

赵燕婉一面收拾行李，一面道：“这次打过来的，不是洋人，就是革命军。”

平京不能呆了，咱娘俩儿得出城避避。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 “妈妈，师父说念佛可以避祸。

”罗卿卿道。

赵燕婉苦笑了一下：“妈告诉你，什么都别信，什么神啊佛啊，什么男人啊，都别信。就信你自己，只有自己能救得了自己。

”赵燕婉从箱子底抽出一个蓝布包裹，从里面拿出一身男孩子的衣服要卿卿换上。卿卿没想到妈妈竟然还准备了男孩子的衣服，难道妈妈早知道要打仗，所以特意备下了？

等卿卿换好衣服，赵燕婉拿过一把剪刀：“过来，这辫子不能留了。

” “妈妈，我不想剪。

”卿卿小声央求，“我把它藏在帽子里可以吗？”

”赵燕婉不耐烦：“命要紧，还是辫子要紧啊？”

” “咔嚓”一声，辫子被剪下来，卿卿没让它掉在地上，而是偷偷藏在了袖管里。

无意间记起，那天她在头上簪了一朵海棠花，东风哥正好过来，夸她很好看……赵燕婉拉着罗卿卿走出胡同口，到处都是逃难的人。

通往城门的道路原本还算宽，这时却挤满了骡车、马车、大篷车、人力车，还有几辆黑色轿车夹在熙熙攘攘的人流车马间。

卿卿想，东风哥是不是在里面啊？

于是她问道：“妈，我们去哪儿？”

去找冷姨和东风哥吗？

”看着熙熙攘攘逃难的洪流，赵燕婉重重叹了口气：“他们自己都难保命，哪能去找他们。咱们回邢县老家吧。

”听到妈妈这么说，卿卿心里就像被刀子狠狠剜了一下，眼泪霎时就掉了下来。

人群拥挤，移动的速度很慢，一直走到天光破晓，才见到城门楼的影子。

母女俩都累得筋疲力尽，赵燕婉甚至连说话的气力都没有了，只一味地擦汗喘气。

瞥了眼紧紧挨在身边的女儿，见她脸色煞白，身体忍不住地打着晃。

赵燕婉伸手探了下女儿的脑门，竟然热得烫手：“你……早不病晚不病，怎么在这个当口……”

赵燕婉嘴上骂着，心里疼着，直急得火烧火燎的。

这样子何时才能走到邢县老家啊？

好不容易挤出城门，赵燕婉扶着卿卿走到大道旁边的田埂上坐下来。

卿卿趴在妈妈的膝盖上，觉得一阵天旋地转，恍惚中，看到开来一辆轿车，有人在车上呼唤：“太太，小姐。

”罗卿卿心想，难道东风哥来了？

可是东风哥不叫妈妈“太太”，也不叫她“小姐”，那是谁呢？

大概不是在叫她们娘俩儿吧……这样混乱地想着，她眼前一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等卿卿的意识再次回到现实的时候，朦胧间看到一个少年人坐在身边：“东风哥！”

”她脱口唤了一声。

少年转过头，她心里倏地一凉，不是东风哥！

少年的脸使她不由得想起庙里的师父讲过的故事：有一个印度的古神，因为长得太美，有一次在地板上看到自己的倒影，不由得痴迷住了——她想眼前这个少年一定不输给那个古神……她突然清醒过来，四下张望，自己竟坐在车里。

而车里除了她，还有三个男子，却没有妈妈！

”妈！”

”她惊慌失措地尖叫。

坐在前座的严明海回过头，礼貌而谦恭地开口：“小姐，您醒了。

”说着把一封信递给罗卿卿，“这是夫人留给您的。

”卿卿慌忙展开那张纸，果真是妈妈的字迹。

妈妈竟然在信上说实在不忍再让她跟着受苦，要她跟着严副官去金陵，找她的亲生父亲罗军长，跟他相认。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从此她便是人上人，拥有享受不尽的富贵荣华…… 一大滴一大滴的泪珠扑簌簌地落在信笺上，妈妈的字迹在她眼前洇湿、模糊。

不！

不！

卿卿拼命摇着头，哭喊道：“让我下车，我要去找妈妈！”

见司机不予理会，卿卿一把抓住车门把手，车门还没打开，她就被坐在身边的少年一伸手抓回座位。

少年的手指细长白皙，却充满力量，令她怎么也不能挣脱。

巨大的悲伤凝聚成一股无名怒火，她朝那只手狠狠咬下去……血的腥恶味道浇灭了她的疯狂。

她愕然地抬起头，那只手竟然还抓在她的胳膊上，一动不动。

而那少年的脸上也没有一丝动容，还是冷冰冰的，看着血从自己的手背上渗出来，他的眼神就像在冬天里，看着一朵梅花破雪绽放。

看了眼罗卿卿，南天明的眼底流露出一丝鄙夷和淡淡的怜悯，他别过头看着车窗外，车轮碾过路面，扬起尘土，使那些流离失所的难民更加狼狈。

一个老妇抱着裹在襁褓里的孙儿，坐在路边，一边抹着老泪，一边乞讨。

南天明道：“看看他们，你已经够幸运了。”

卿卿一时哑然。

这时，严副官递过来一包饼干：“小姐，先填填肚子吧。”

她立刻对少年道：“打开窗子。”

南天明摇下车窗，卿卿欠起身子，奋力把饼干扔向道边的老妇。

可饼干还未落地，马上就被别的难民抢了去。

南天明的嘴角泄出一丝冷笑：“一包饼干能救得了谁？”

“你……”自小接触的都是庙里来来去去的善男信女，卿卿从没见过这么冷酷无情的人，忍不住反唇相讥：“一包饼干是不算什么，可总比什么都不做要好！”

南天明懒得跟小女孩计较，没再说话，他把自己的身体懒懒地陷进椅背，看着车窗外匆匆掠过的乱世红尘，眼底聚拢起浓重的悲哀。

……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编辑推荐

烽火佳人，利益交错，谁是谁的棋子？

谁得到？

谁失去？

谁痴情？

谁断爱？

谁又能走出欲望的河流，采撷到那一缕栀子的淡香？

看明晓溪爱看的小说，很喜欢这样的爱情，两人一起成长，彼此信任，彼此扶持。

并不凭借着对方爱自己，就要如何如何，而是因为自己爱那个人，所以要站在他的身边，去支持他。没有不需要灌溉的感受。

只有不断付出才能让感情源源不断地得到营养，生长成大树。

by明晓溪。

这是晓溪和我为“仙度瑞拉”选中的第一个长篇。

很喜欢这个故事，喜欢这种在战火连绵时代坚守的爱情，那个时代的爱情总是分外的荡气回肠，而荡气回肠中又充满了令人热血沸腾的家国情怀。

干净却又华丽，淡淡却又浓浓，犹如夏日栀子花，清雅素净，却有浓香。

by顾漫 每个女孩的心底都住着一个灰姑娘，她有着温暖而透明的翅膀，飞往幸福的方向。

<<那一瞬的地老天荒>>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